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

重要活動預告

本中心今(105)年7月1日成立屆滿六十週年，7月6日至12日盛大舉辦「六十週年慶暨紫薇花祭」活動，訓練活動也進入本年度的最高潮，除地方政務人員研究班、地方治理實務論壇、中興學術文化講座、委託辦理訓練說明會、策略聯盟同盟會、詠晴音樂會及特色教學靜態展等訓練相關活動外，並將辦理六十週年慶茶會、農特產品活力旺市集、台灣交響樂團附設管樂團銅管五重奏、茶道展演、咖啡體驗教學、防災宣導、健康一點靈、魯班生態工坊DIY及紫薇園區巡禮等人文活動。

屆時園區3000餘株的紫薇，將展現「盛夏綠遮眼，此花滿堂紅」的勝景，歡迎共襄盛舉，共享地方公務人員培訓業務一甲子的風華與榮耀，並期藉由紫薇花的守護，讓地方治理的光華，得以綿延久遠。

附記：

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習中心園區主題花

～僕射之花～「紫薇」的三種意象：

● 地方治理的意象—天理的觀點

揆諸《晉書天文志》，紫薇，乃大帝之座也，天子之常居也。又古有名言，秉國鈞者，刀筆之吏也。蓋公務人員形成國家機器，政府之政策，必須由公務人員落實執行，方能造福百姓，紫薇星垣在天文觀上為政權之所在，紫薇花則可視為地方治理大興，國家礎石大固之象徵。

● 公務人員的意象—儀理的觀點

唐朝，太宗皇帝最喜起居及處理朝政之宮殿為「翠薇宮」，又據《唐書百官志》記載，玄宗皇帝把「中書省」改為「紫薇省」、「中書令」改為「紫薇令」。中書省為當時朝廷號令之所出，中書侍郎又稱為紫薇郎，故紫薇花為公務人員的象徵。

● 官箴弘揚的意象—倫理的觀點

公務倫理古代稱為官箴，即官吏應該遵守的理法，宋朝呂本中《官箴》一文，揭櫫為官者應秉「清、慎、勤」三專。紫薇花又名「百日紅」，每年7-9月開花，面臨酷暑，即使如金石流，土山焦般的困頓環境，依然綻放長達百日，恰如默默耕耘，清廉、謹慎、勤勉且堅毅不撓的公務人員，這也正是當前培訓公務人員行政倫理價值之所在。

